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文件

渝妇发〔2021〕38号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中共重庆市纪委机关 中共重庆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关于表扬“清风常伴·廉洁齐家” 家庭助廉立德活动表现突出单位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妇联、纪委、监委，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妇联，市纪委监委各派驻（派出）机构，各市直机关单位，市管（市委委托管理）企业和高等院校纪委、监察专员办：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充分发挥家

庭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教育引导党员和领导干部提高政治站位，自觉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以纯正家风涵养清朗党风政风社风，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妇联、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在全市持续开展“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

各区县、各市直机关，积极发动，精心组织，开展“学党史·传家风·促廉政”活动、警示教育活动、家庭廉政文化系列比赛，开设“清风大讲堂”，组织优秀节目基层巡演，培育家庭助廉立德教育阵地，广大党员干部家庭及家庭成员积极参与，形成全民倡廉助廉的浓厚氛围。

为推进“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持续深入开展，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妇联、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决定对组织家庭助廉立德活动表现突出的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机关党委等单位进行表扬。希望受表扬的单位，发挥先进示范引领作用，继续抓好活动组织实施。希望各区县、各市直机关持续深入开展家庭助廉立德活动，加强组织领导，注重工作创新，强化工作举措，引导党员干部家庭积极投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弘扬向上、向善家庭美德，在全社会营造“廉洁修身、以廉守德”的良好道德风尚，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做出积极贡献。

附件：“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表现突出
单位名单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中共重庆市纪委机关(代章)

中共重庆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年12月23日

附件

“清风常伴·廉洁齐家”家庭助廉立德活动 表现突出单位名单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机关党委

万州区纪委 万州区妇联

涪陵区纪委 涪陵区妇联

渝中区纪委 渝中区妇联

大渡口区纪委 大渡口区妇联

江北区纪委 江北区妇联

沙坪坝区纪委 沙坪坝区妇联

九龙坡纪委 九龙坡妇联

渝北区纪委 渝北区妇联

巴南区纪委 巴南区妇联

江津区纪委 江津区妇联

綦江区纪委 綦江区妇联

璧山区纪委 璧山区妇联

铜梁区纪委 铜梁区妇联

潼南区纪委 潼南区妇联

荣昌区纪委 荣昌区妇联

丰都县纪委 丰都县妇联

垫江县纪委 垫江县妇联

秀山县纪委 秀山县妇联

市纪委派出两江新区纪工委监察室 两江新区妇联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3 日印发
